保卫人员交接班制度

1．按时交接班，接班人员应提前二十分钟到达岗位。接班人员未到达前，当班人员不能离岗。

2．接班人要做到三明（上班情况明、本班接办的事情明、物品、器械清点明）和三清（本班情况清、交接的问题清、物品、器械清）。

3．交接时要做好记录，填写《保安值班交接班记录》，并签名。

4．接班后按照工作要求，做好本岗位工作。及时搞好岗位周围的卫生清洁。

5．做好器材的保养工作，如对讲机、充电器、手电筒等，确保正常使用。

桓台县侯庄中学